

阳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文件

阳住建发〔2024〕105号



阳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关于印发《“听民意、办实事”实施方案》 的通知

各相关股室、各物业小区：

《“听民意、办实事”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阳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4年5月10日

“听民意办实事”实施方案

——推动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工作

为方便广大群众出行，进一步完善住宅功能，根据山西省《关于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工作的指导意见》（晋建城字〔2020〕28号）、晋城市《晋城市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工作实施方案》（晋市政办〔2021〕32号）和阳城县《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工作实施方案》文件要求，特制定“听民意办实事”推动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工作实施方案。

一、工作领导小组

参照县政府办《阳城县城市规划区内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工作实施方案》（阳政办发〔2023〕77号）精神，延续原工作领导小组成员推进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工作。

组 长：	王宽红	副县长
副组长：	郭 玮	县政府督查专员
	杨李明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局长
成 员：	李向东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副局长
	马云瑕	县财政局副局长
	张胜利	县市场监管局副局长
	张建军	县自然资源局副局长
	郭 斌	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党组成员

姬学平 县应急管理局六级职员
贺向辉 市住房公积金阳城管理部副主任
原 军 县星海自来水公司经理
康 伟 国网阳城县供电公司总经理
各热力公司负责人、各燃气公司负责人
移动、联通、电信各阳城分公司经理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住建局（简称县加装办），办公室主任由县住建局局长杨李明兼任，办公室副主任由县住建局副局长李向东兼任。其中住建局的职责主要为：负责对县城区内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工作制定和宣传相关政策、牵头组织协调、督促落实责任、审定申报及竣工验收相关材料等，定期通报加装电梯工作进展，对工作中遇到的重大问题及时提交领导小组研究解决。工作领导小组除工作职责和组成单位变动予以调整外，组成人员调整由继任者履行职责，不再另行发文调整。

二、“听民意办实事”专项整治内容

省、市政府对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实行奖补，是为了推进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工作，解决老年人、残疾人士等人群上下楼时出行难的问题。但自2021年以来，我县仅完成2部电梯的加装和奖补工作，没有让更多的群众享受到政策红利。主要原因和需专项整治的内容包括以下几点：

1、加装电梯推进工作缓慢

由于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需要向单元楼内全体业主甚至整个小区居民征求意见，往往由于业主意见难以统一而中途夭折。尤其是低楼层住户因采光、通风、噪声、公共空间的占用等问题不赞成加装电梯，或者因各楼层出资比例无法达成一致造成无法推进的困境，这也是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实施过程中最大的难点，导致此项工作推进缓慢。

2、加装电梯工程进度缓慢

在协调好业主后的实施过程中，由于还需要协调街道办、社区，协调物业配合，施工需要进行房屋鉴定、方案图纸设计、地下基础勘测、各类管线迁改、设备检验检测等诸多环节，需要投入极大精力。而多数业主不熟悉也不了解工程实施流程，缺少了第三方机构协助，加装电梯工程进展缓慢，如市政小区加装电梯项目实施、协调及验收等事宜就用了几乎半年时间。

3、加装电梯条件受限影响推广

根据省、市实施方案精神，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工程的补助范围确定在城市和县城范围内，导致部分有需求的乡镇居民小区无法享受政策福利。

三、“听民意办实事”专项整治时间及措施

“听民意办实事”推动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工作专项整治自即日起至2024年10月底。

1、加强宣传引导实施

一是在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平台积极宣传加装电梯奖补政策，让广大居民深入了解新旧政策的区别，即由原来的百分之百业主同意变成三分之二以上面积业主同意就可以实施；二是深入街道、社区开展政策宣传，听取加装电梯工作的意见和建议，解决工作中的难点堵点问题；三是把老旧小区改造和“听民意办实事”专项整治工作相结合，成立老旧小区改造工作项目部，通过调查走访、召开会议等方式听民意、汇民智、聚民心，积极推进加装电梯工作，把实事办好，把好事办实。

2、简化流程推动实施

简化加装电梯申报流程，鼓励第三方专业机构以委托方式协助业主全面推动加装电梯工作的实施，落实各参建单位责任，加强加装电梯现场管理，倒排工期、挂图作战、落实项目推进具体责任单位、责任人，按照省、市加装办要求，加快推进加装电梯工作顺利实施。

3、扩展范围推广实施

在加装电梯实施过程中，对于不在县城范围但属于城市规划范围内的，通过资金奖补等方式，引导和推动乡镇住宅小区开展加装电梯工作，确保城市规划范围内有加装意愿的住宅小区做到应补尽补，推动加装电梯工作实施。